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湘环评辐表〔2019〕25号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对株洲 220 千伏空王线、古王线、110 千伏王坚线杆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株洲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对《株洲 220 千伏空王线、古王线、110 千伏王坚线杆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由于 220 千伏空王 I 线#053~#064、220 千伏空王线 II 线#052~#061、220 千伏古王 I、II 线#093~#100、110 千伏王坚线#001~#015 影响武广新城地块的开发建设，本工程对其进行地下改造，将上述架空线改为电缆入地。结合 110 千伏新车站输变电工程，本次一并建设 110 千伏万家坪~新车站线路电缆入地段。项目包括 220kV 古王 I、II 线#093~#100、110 千伏王坚线#001~#015 线路改迁，220kV 空王 I 线#053~#064、空王线 II 线#052~#061 路线改迁以及武广片区空王、古王、王坚高压线沿栗塘路、西站

南路入廊改造配套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管廊设备安装、管廊支架安装以及电力工程，项目综合管廊各类缆线单根安装长度约为4.2公里，新立杆塔7基。本项目总投资为5516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8.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约为0.124%。

二、环评审查结论

根据湖南汇恒环境保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环评结论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本批项目建成后其声环境、电磁环境均能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为此我厅同意该批项目按环评报告提出的项目规模、性质、塔址、路径建设。

三、环保措施要求

在工程设计、建设、运行管理中，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优化输电线路设计，避免跨越常住人的房屋，若无法避让必须跨越房屋时，须告知被跨越房屋户主，并适当抬高对地高度，尽量减小对居民的影响，跨线的民居房其居住环境必须满足国家电磁环境限值要求。

2、在项目施工期间应按当地政府与环保部门的要求，加强项目的环境管理，做到文明施工。施工期引起的噪声和粉尘对当地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应严格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相应规定进行施工，切实做到把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3、在项目施工期间应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工作，建筑与生活垃圾应分类堆放，及时清运，拆除的塔杆与电缆线应按规定处置。

4、工程投入运行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手续。你公司在收到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环评文件送至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本批项目由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抄送：株洲市生态环境局。